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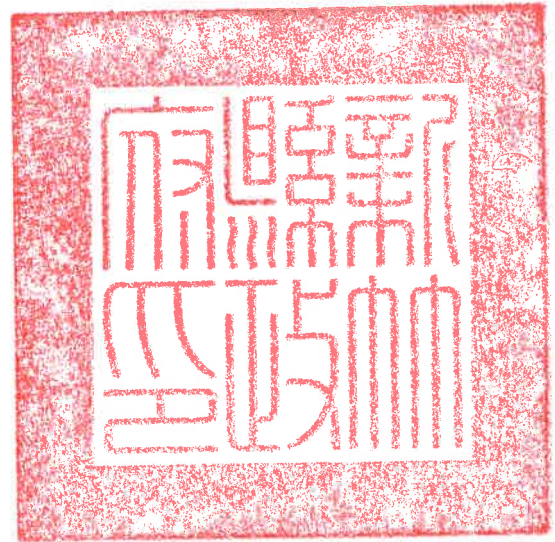
正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新竹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2月20日
發文字號：府產城字第1105203664B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為公開展覽「變更高速鐵路新竹車站特定區主要計畫(部分文特用地為機關用地)案」暨「變更高速鐵路新竹車站特定區計畫細部計畫(部分文特用地為機關用地)案」，特此公告周知。

依據：都市計畫法第19條、第23條、第28條暨同法臺灣省施行細則第6條規定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公開展覽日期：自民國110年12月21日起計30天。

二、公開展覽地點：

(一)新竹縣竹北市公所、本府產業發展處。

(二)新竹縣都市計畫網：[\(https://urbanplan.hsinchu.gov.tw/\)](https://urbanplan.hsinchu.gov.tw/)
「最新消息」或「都市計畫公展書圖」點選計畫案名。

(三)公開展覽說明會日期及地點：訂於民國111年1月11日(星期二)下午2時0分於本府前棟三樓第二會議室(新竹縣竹北市光明六路10號)舉辦說明會。

(四)任何公民或團體對計畫案如有意見，得於公開展覽期間內，以書面載明姓名及地址向本府產業發展處提出。

(五)為因應嚴重特殊性傳染肺炎(COVID-19)疫情，請貴所協助宣導參加會議應配戴口罩，如有發燒或咳嗽等不適症狀者，請勿參加會議。倘遇全國或本縣疫情警戒第三級期間，為避免人員移動及減少感染風險，將改採線上視

訊方式辦理，相關資料屆時請至本縣都市計畫網
(<https://urbanplan.hsinchu.gov.tw/>)「最新消息」或「都市
計畫公展書圖」點選本計畫案名查詢。



縣長楊文科